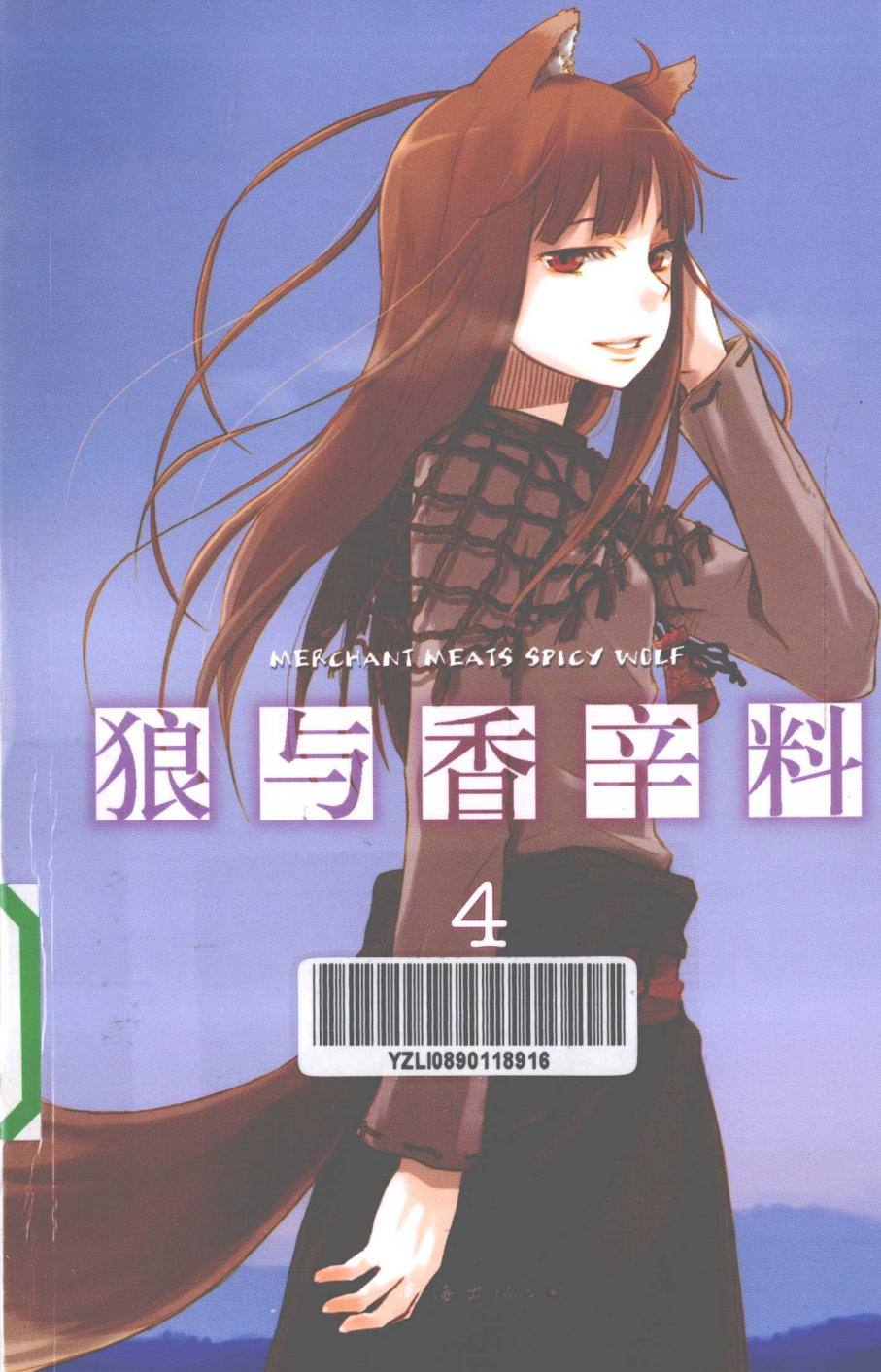




MERCHANT MEATS SPICY WOLF

狼与香辛料

4



YZLI0890118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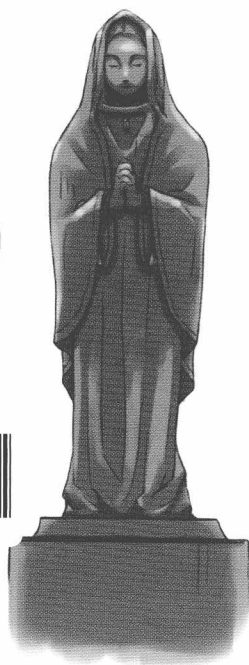
狼与香辛料
4

〔目〕 支仓冻砂 著

林冠汾 译



YZLI0890118916



南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狼与香辛料.4/[日]支仓冻砂著;林冠汾译.-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2012.1
ISBN 978-7-5442-5275-1

I.①狼… II.①支…②林… III.①长篇小说-日
本-现代 IV.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23767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30-2011-087

OOKAMI TO KOUSHINRYOU

© ISUNA HASEKURA 2007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2007 by Media Works Inc.,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ASCII MEDIA WORKS INC.
through DAIKOUSHA INC., JAPAN.
All Rights Reserved.

狼与香辛料 4

[日] 支仓冻砂 著

[日] 文仓十 插图

林冠汾 译

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0898)66568511
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
发 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
电话(010)68423599 邮箱 editor@readinglife.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翟明明 邵嘉瑜

特邀编辑 朱文婷

装帧设计 王晶华

内文制作 王春雪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毫米×1168毫米 1/32

印 张 8.25

字 数 158千

版 次 2012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5275-1

定 价 25.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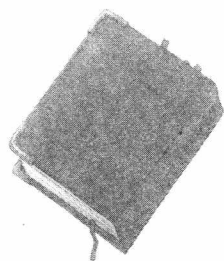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许可, 不得转载、复制、翻印, 违者必究。

目录

—— 第一幕 ——	1
—— 第二幕 ——	41
—— 第三幕 ——	87
—— 第四幕 ——	143
—— 第五幕 ——	195
—— 第六幕 ——	227
—— 终幕 ——	251
—— 后记 ——	259



第一幕



在寒冬里走了整整六天，总觉得体力快到极限了。虽然没遇上下雪天算是幸运，但寒冷并未因此减轻。

论堆低价买入的棉被根本不像被褥，倒像柔软的木板。凡是能取暖的东西，都统统收进了棉被底下。

最温暖的当然是有血有肉的生物，如果带有毛皮，那更是好得没话说。只不过，若是会说话的生物，那就有些麻烦了。

“总觉得每次好像都是奴家吃亏。”

这时天际已泛白，夜晚的最后一道寒风像是不愿离去的掠过脸庞。这个时间即使被冻醒，也根本不想从被窝里爬出来。通常会待上好一会儿，仰望渐渐变亮的天色。然而，同盖一床棉被、带有毛皮的伙伴，今天的心情却是糟透了。

“我都说是我不对了啊。”

“如果说对或不对，那肯定是汝不对。当然了，如果能够让汝感到暖和些，奴家也觉得开心。所以奴家睁一眼闭一眼没多计较，也没说要向汝收钱。”

仰卧在被窝里不断遭人埋怨的青年——克拉夫·罗伦斯把视线移向左侧。

罗伦斯从十八岁行商至今，已过了七个年头。在大多数情况下，即使遇上不讲理的人，他也自信能应付过去。然而，他却无法机灵地反驳俯卧在右侧、朝他不客气地投来不满视线与埋怨话语的旅行伙伴。

这位伙伴名叫赫萝，拥有一双琥珀色的眼睛和一头美丽的亚麻色长发。体型略嫌瘦弱，却不失女孩独有的柔软。虽然她有个特别的名字，但特别的不只是名字而已。毕竟她的头上不但有动物般的耳朵，腰上还长着漂亮的狼尾巴。

“可是，汝啊。还是有些事可为，有些事不可为呗？”

如果是罗伦斯因为睡昏头而忍不住偷袭熟睡中的赫萝这样简单易懂的事，或许她就不会生气了吧。不仅如此，她还会嘲笑罗伦斯，直到他无法反击为止，然后大笑着结束话题。

然而，赫萝从方才就一直没完没了地埋怨，这是因为罗伦斯做了让她忍无可忍的事。到底做了什么呢？他因为太冷，在不知不觉中把赫萝的尾巴垫在脚下睡觉。更糟的是，他翻身时居然还扯到了长毛。高龄数百岁、平日以贤狼自称、毫不情愿地被尊称为神的赫萝，竟然会发出如女孩般的惨叫声，她当时的痛楚可想而知。

可是，罗伦斯不禁心想，这也不能责怪熟睡中的人啊。赫萝现在还一个劲没完没了地埋怨，但刚才罗伦斯不小心扯到长毛，硬生生碾过她的尾巴时，脸上可是重重吃了两拳。这样的惩罚也该换来原谅了。

“人们就是清醒时走路，也可能踩到别人的脚，更何况是睡着的时候。可是呐，这尾巴是奴家的骄傲，也是证明奴家就是奴家的唯一铁证。”

虽说被碾过的尾巴并无大碍，但脱落了好几根毛。比起疼痛，这件事似乎更让赫萝气愤。而且在事态演变成这样之前，罗伦斯已经把尾巴垫在脚下睡了好一阵子，尾巴上的毛都被压平了。一直看着尾巴发愣的赫萝一发现罗伦斯尴尬地想爬出被窝，便用身子把他压了回去，然后就一直埋怨个没完。

人们生气时，一般不是表现冷淡，就是向对方提出决斗。然而这些都比不上赫萝报仇的方法折磨人。因为与赫萝在同一床棉被下睡觉很温暖，又正值凌晨，罗伦斯的身体因为寒冬的旅程而疲惫不堪。这时被埋怨个不停却不能反驳，也难怪会忍不住想打盹儿。

当然了，如果他显得一脸睡意，赫萝就会猛烈地谴责。这简直跟被拷问没两样。想必赫萝一定可以成为优秀的警官。

“话说回来呐……”

这样的拷问直到赫萝因生气而疲累得犯困，都不曾间断过。

继续驾着马车前进的罗伦斯，当然知道惹赫萝生气是件恐怖的事。但这次的纷争之后，他明白原来恐怖也分很多种，尽管他一点也不想知道。

至于因生气而又累又犯困的赫萝，从罗伦斯身上抢走所有棉被后，便像只结草虫般蜷缩着身体沉沉睡去。不过她并非睡在货台上，而是把头搁在罗伦斯的大腿上，横躺在驾座上睡觉。

虽然光看赫萝的睡容会觉得她乖巧可爱，但现在的举动正说明她的心机重得吓人。如果赫萝露出尖牙发怒，罗伦斯还找得到借口迎击；若是她不理睬，罗伦斯也能作出反应。但像这样强硬地把大腿当枕头睡，只会使罗伦斯处境变糟。

罗伦斯不能生气，不能不理赫萝，不能冷淡对待她。不仅如此，赫萝如果吵着要吃东西，也不能拒绝她。因为赫萝的举动，形式上算是表示和好。

虽然清晨太阳高挂，空气也不再那么寒冷，然而罗伦斯口中叹出的气息却相当沉重。尽管他告诉自己往后要更加小心，以免压到赫萝的尾巴。但寒冬露宿时，那尾巴的温暖总有无法抗拒的吸引力。倘若天上真有神明，罗伦斯还真想问问，该怎么做比较好呢。

抱着如此心情的晨间旅程，比预期中更早结束。途中没有遇到人，罗伦斯以为路途仍然遥远。不过翻过一座小山丘后，便看见前方出现了城镇。

罗伦斯从未到过这一带，也完全不了解这里的形势。这里大约是在异教徒与正教徒共存的广大国家——普罗亚尼的中央略偏东一带。罗伦斯并不清楚这一带的军事价值如何，但知道这是没有任何行商价值的地区。尽管如此，罗伦斯仍然来到这儿，当然是为了在他腿上熟睡的小恶魔般的赫萝。

说到他为何与赫萝一同旅行，本是为了带赫萝回到故乡。但是，赫萝离乡已经有好几百年之久。在她的记忆中，回故乡的路以及故乡的位置都已模糊不清。而且这么长一段岁月，足以让世上一切事物历经极大变化。所以只要是有关故乡的话题，赫萝都不愿意错过。就算她知道故乡约伊兹早已灭亡的传说也一样。

罗伦斯二人在六天前离开的异教徒城镇卡梅尔森结识了热衷收集古老传说的修女狄安娜，并向她询问了有关约伊兹的消息。狄安娜还介绍了一位专门收集异教众神传说的修士给他们。这位修士据说在偏僻地区的修道院服务，而且只有特列欧的教会祭司知道修道院的地点。但前往特列欧的路不为人知，所以两人必须先前往名为恩贝尔的城镇问路。

两人现在总算抵达了恩贝尔。

“奴家想吃甜面包。”在入境关卡前慢吞吞地爬起来的赫萝，一开口就这么说，“说是甜面包，不过奴家想要用小麦做的。”

她要的还是价格相当高的东西。然而，罗伦斯没有权

利拒绝。

罗伦斯不了解这地区有什么样的商品需求，所以在卡梅尔森向帮了他很多忙的小麦商人马克买了小麦面粉北上。但他却选了又黑又苦的黑麦面包作为旅途中的粮食。如此小气的决定，也使他在旅途中不停被赫萝挖苦。

一想到赫萝不知道会吵着要买多么优质、膨松状况多么良好的小麦面包，罗伦斯的心情就黯淡下来。

“要先卖了商品才能买。”

“好，这种程度的要求尚可接受。”

照理说，明明应该是赫萝乞求罗伦斯带她一起旅行才是，但现在罗伦斯反而像个侍从。

赫萝似乎察觉到了罗伦斯的想法。她一边揉搓长袍底下的尾巴，一边坏心眼地说：“奴家的可爱尾巴可是被汝踩在脚下呐。奴家没把汝坐在屁股底下已经够便宜汝了。”

罗伦斯本以为赫萝会没完没了地埋怨上好一会儿，但听到她这么说，便觉得她的气已经消了许多。他为此感到安心，暗自叹了口气，驾着马车驶向面粉店。

恩贝尔虽位于偏僻地区，但似乎是这一带公认的交易中心，城里还算热闹。看来是罗伦斯二人来时的路恰巧人烟稀少罢了。

城镇的中心随处可见从邻近村落运送来的谷物、蔬菜和家畜。买家和卖家把这里挤得水泄不通。面向广场建造的大型教堂敞开大门，道出访客络绎不绝的事实。前来祈祷或做礼拜的人们频繁地进出。恩贝尔给人的感觉就像

各地可见的乡下城镇。

罗伦斯在入境关卡打听消息，得知恩贝尔最大规模的面粉店是里恩都商行。不过是家面粉店，却为了充门面以商行为名，罗伦斯觉得这像极了乡巴佬的行径。但位于广场北边、坐落于整齐干净的大路右侧的里恩都商行，确实有宽敞的店面以及气派的卸货场，让人看了不难理解对方想充门面的心态。

罗伦斯从卡梅尔森买来的小麦价值约为三百枚崔尼银币。其中经过充分磨制的面粉和仅经过去壳处理的小麦各占一半。小麦在寒冷地区不容易生长，所以越往北走，就越有价值。不过，途中如果不幸遇上连日下雨，小麦一下子就会腐烂。更重要的是，当时小麦作为日常食物太过昂贵，所以很难找到买家。

罗伦斯基于商人特有的小气想法，也就是“不喜欢拖着空荡荡的货台旅行”，所以才载着小麦出发。另外是因为在卡梅尔森赚了一大笔钱，所以他决定不要太贪心。而且，他猜测在恩贝尔这样规模的城镇里，总会有富裕的贵族或教会人士居住，想必面粉店也会愿意向他采购小麦。这就是他的计划。

“哟，是小麦吗？”

来者是货台上装有小麦的客人，所以商行老板里恩都亲自出来接待。他肥头大耳，与其说是面粉店老板，不如说更像肉店老板。看着小麦，他有些困惑地如此说道。

“是的，这里有面粉和麦粒各半，质量是有保证的呢。”

“原来如此，这些面粉充分揉和再拿去烤，应该可以烤出很好吃的面包吧。可是如您所见，今年黑麦大丰收。所以我们没有余力去储备非必要的小麦。”

商行的卸货场里确实可以看到装袋的麦子堆积如山，一旁的墙上也挂了一长排用粉笔写着出货对象的货牌。

“不过对我们来说，毕竟小麦有很好的利润。如果可以，我们当然希望向您采购，但手头上的资金不够……”

比起必须看有钱顾客的心情好坏，才能决定卖不卖得出去的小麦，只要进了货就一定卖得出去的黑麦更值得重视——想必这是老板的心声吧。尤其这里是偏僻地区，非常重视人际关系。就是站在避免被其他商人抢走零散生意的立场上，也必须重视每年都会运来麦子的各个村落。

“我猜您应该是旅行商人，这次前来是为了开拓新的生意吗？”

“不，算是在旅途中顺便做点小生意。”

“原来如此。请问您的目的地是……”

“我计划前往雷诺斯。但是之前想先顺道拜访这附近的一个地方。”

里恩都听了，不停眨眼睛。虽然雷诺斯在更往北的地方，但拥有堪称商行的店面的里恩都尽管只是面粉店老板，也不可能不知道此地的存在。

“您要到那么远的地方啊……怪了……”

不出罗伦斯所料，老板的样子像在说“来到这一带的商人，会顺道拜访的地方只有恩贝尔吧”。

“我现在打算先去特列欧。”

老板明显露出吃惊的表情。“怎么要到特列欧那样的小地方，您的目的是……”

“我有点事得跑一趟特列欧的教会。啊，对了，除了谈生意之外，想顺便请教您是否知道怎么去特列欧。”

里恩都的表情像是被问到第一次买卖的商品价格，视线在空中停留了一会儿，才回答说：“有一条路可以直通特列欧，不必担心迷路，乘马车差不多要花半天的时间吧。不过，路况不是很好。”

或许里恩都真的感到很意外。由此可见，特列欧一定是个鸟不拉屎的乡下城镇吧。那之后，里恩都“嗯——”了一声，把视线移向罗伦斯的马车货台，说：“您回程会再经过这里吗？”

“真的很抱歉，我会从另外一条路回去。”

想必老板盘算着如果罗伦斯回程再经过这里，他就可以赊账采购吧。然而，罗伦斯并不打算把这一带加入行商路线。

“这样啊……那么，虽然很可惜，但这次是无缘与您做成生意了……”

虽然里恩都扭曲着脸，一副打心底感到懊恼的模样，但他多半是在说谎吧。向正在旅行、仅有一面之缘的客人采购高价的小麦，这算是风险颇高的赌博行为。小麦面粉里有可能掺杂了不同品种的麦子磨制的面粉，也有可能即使外观看来良好，但烤成面包后却发现质量糟透了。如果

能够以赊账方式采购，延后付款日期，即便质量不好，也能靠欺骗偏远地区的乡下贵族等手段脱手。

不过，罗伦斯并不是非得现在卖出小麦不可。既然无缘做成生意，他便与里恩都握手道别。

“比起卖小麦，烤成面包来卖果然是最快的脱手方式。”

咬一口面包，当场就能知道质量是好是坏。就算激动地辩解面粉的质量有多么好，仍无法颠覆“百闻不如一吃”的效果。

“哈哈，我们商人都这么认为。这会成为我们与面包店吵架的原因。”

“这里的面包店也很强势吗？”

“当然强势。如果有面包店之外的地方烤面包，他们就会拿着石头做成的擀面杖杀过来。”

生意由商人来做，而面包就由面包店来做。无论到了哪个城镇，都会有这样的职业区分，也经常听得到这类笑话。不过，商人如果一手包办从采购麦子到制造面包的所有环节，那确实是可以赚大钱的生意。因为从麦子开始收割到烤出面包，必须有众人参与。

“那么，希望神能指引我们再次相逢。”

“是啊，届时请务必关照本商行。”

带着笑脸点头回应里恩都后，罗伦斯二人便离开了商行。虽然小麦没能卖出去让他感到遗憾，但更让他在意的是赫萝始终保持沉默。

“你这次没插嘴呢。”罗伦斯语气轻松地说道。

赫萝心不在焉地应了一声，便开口说：“汝啊。那老板说到特列欧，只要半天时间是呗？”

“咦？对啊。”

“现在出发，傍晚之前就到了呗？”

赫萝的口吻显得有些强势。罗伦斯听了，身子一边往后退，一边点点头说：“可是，休息一下比较好吧？你不是也很累了吗？”

“要休息，到了特列欧也能休息呗。如果今天到得了，奴家想早点去。”

听到赫萝不曾有过的强势口吻，罗伦斯总算察觉到了她的本意。虽然赫萝几乎不曾表明态度或说出口，但她似乎恨不得马上去见那名收集异教众神传说的修士。

赫萝总喜欢意气用事，而且在一些细节上显得自尊心特别强，想必一定认为像个孩子一样催促罗伦斯的态度很丢脸吧。只是，目的地就在不远处的事实点燃了压抑在她心底的那把情绪之火。事实上，她一定已经相当累了。尽管如此，她仍然这么表示，可见她有多么着急。

“好吧。那这样，先吃一点热的食物再出发。这总可以吧？”

听罗伦斯这么说，赫萝忽然露出愕然的表情，说：“这还用说吗？”

不用说也知道，罗伦斯脸上当然露出了苦笑。

仿佛无止境的平原风光终于结束，眼前开始出现由上

天稍作点缀的景色。起伏的地势像掉落的面团贴在地面上似的层层相叠，河流就在缝隙之间流动，还有好几处葱郁的树林。两人乘坐的马车发出小小的“叩叩”声，在小河沿岸的路上前进。

罗伦斯看着依旧熟睡的赫萝，心想在恩贝尔时，或许应该强迫她休息。在寒冬的旅途中，从深夜到清晨的那段时间总会被冻醒，再次入睡，又再次醒来，如此反复。虽然赫萝原本是能力远远胜过人类、可在原野来去自如的狼，但是当她保持少女模样时，似乎也只有少女的体力。若真是如此，这旅程对赫萝来说不可能不严酷。赫萝倚着罗伦斯睡觉的模样，给人一种已经筋疲力尽的感觉。

罗伦斯思索着抵达修道院之后，就拜托对方让两人停留些日子。可是，这么一来就必须过俭朴的生活，赫萝说不定会不乐意。正想着这些事情，他发现小河渐渐变宽了。

小河绕过右边的斜坡流去，看不见前端，但是越来越宽，不久后能清楚地看出水流速度变缓。隐约传来独特的声响。罗伦斯一下子就明白了有什么东西在前方。

尽管在睡梦中，拥有狼的敏锐耳力的赫萝似乎也听出了前方路上出现的东西发出的声音。她慢吞吞地抹了抹脸，从兜帽底下探出头来。

特列欧城镇似乎不远了。当河水停止流动，形成一个池塘时，马车前进的方向出现了小巧但装备完整的水车磨坊。

“都看得到水车了，快到了吧。”